# 五金模具材料采购合同范本(热门6篇)

来源：网络 作者：玄霄绝艳 更新时间：2024-01-01

*五金模具材料采购合同范本1本合营合同在\_\_\_\_\_年\_\_\_\_\_月\_\_\_\_\_签订于^v^\_\_\_\_\_市，合同各方为：\_\_\_\_\_以下简称甲方)，其法定地址在\_\_\_\_\_;\_\_\_\_\_以下简称乙方)，其法定地址在\_\_\_\_\_;\_\_\_\_\_以下简称丙方)，其法...*

**五金模具材料采购合同范本1**

本合营合同在\_\_\_\_\_年\_\_\_\_\_月\_\_\_\_\_签订于^v^\_\_\_\_\_市，合同各方为：

\_\_\_\_\_以下简称甲方)，其法定地址在\_\_\_\_\_;

\_\_\_\_\_以下简称乙方)，其法定地址在\_\_\_\_\_;

\_\_\_\_\_以下简称丙方)，其法定地址在\_\_\_\_\_;

\_\_\_\_\_以下简称丁方)，其法定地址在\_\_\_\_\_;

上述四方按照平等互利原则，经过友好谈判，决定根据一九七九年七月八日颁布的《^v^中外合资经营企业法》(以下简称《合资法》)，在中国\_\_\_\_\_共同建立一个合资经营公司(以下简称合营公司)。建立这一合营公司的目的是：

采用甲方公司的最新技术，制造汽车和发动机;

采用现代化的管理方法经营合营公司，为中国汽车工业作出贡献。

为此，甲、乙、丙、丁四方现达成协议如下：

第一条合同宗旨

本合同宗旨为：

1.规定合营公司的建立;

2.规定合营公司的法律地位和性质;

3.规定合营公司的经营范围;

4.规定合同各方与合营公司有关的权利和义务。

第二条合营公司的成立、名称和法定地址

1.合同各方同意按《合资法》建立合营公司，根据《合资法》第四条，合营公司的形式为有限责任公司。

2.合营公司的名称为：

中文：\_\_\_\_\_

英文：\_\_\_\_\_

缩写为：\_\_\_\_\_。

3.合营公司的法定地址为\_\_\_\_\_。

4.合营公司应在中国对外经济贸易部(以下简称“经贸部”)批准本合同后的一个月内，向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登记。合营公司自营业执照签发之日起即告成立。

5.合营公司为中国法人，受中国法律的管辖和保护。

6.商标“\_\_\_\_\_”已由甲方在国际上向瑞士日内瓦世界工业产权组织国际局注册，注册号为\_\_\_\_\_，并单独在\_\_\_\_\_国家注册，在北京商标注册号为\_\_\_\_\_。甲方许可合营公司在本合同期限内有权使用这一商标作为合营公司名称的一个组成部分，但是“\_\_\_\_\_”这一商标在中国要继续得到注册，并且甲方应能继续按本合同、章程和技术转让协议的规定在合营公司中施加其影响，特别是对合营公司所制造汽车的质量施加影响。

在本合同终止时，合营公司应不经甲方提出要求立即改变公司名称、新的公司名称不得把“\_\_\_\_\_”这一商标或其任何缩写作为一个组成部分，也不得有任何其他类似于上述商标的组成部分。同样，如果甲方在合营公司资本中的份额不论由于何种原因而减少，致使甲方认为它将丧失按本合同、技术转让协议和合营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在合营公司充分施加影响的法律上的或实施上的可能性，特别是对于合营公司所制造汽车的质量充分施加影响，则经甲方提出书面要求，合营公司应立即以同样方式改变其公司名称。如合营公司未履行这一义务，则甲方根据本合同有权办理一切手续，以改变合营公司或其合法继承者的公司名称。

第三条合营公司的经营范围

1.合营公司的主要业务活动如下：

制造汽车;

制造发动机;

制造零部件;

进口为制造、装配、测试、服务、培训以及辅助业务活动所需的各种货物;

有关法律和法规允许时进口整车;

在国内销售合营公司所制造的汽车。

在国内销售维修服务配件;

出口汽车、零部件、配件、附件和冲压模具;

售后服务。

2.为了实现其主要业务，合营公司可以按合营公司章程的规定开展与主要业务有关的任何其他活动。

第四条车型范围、数量和生产能力

1.合营公司在建立后最初\_\_\_\_\_年(以下称为“第一阶段”)内制造轿车。有关要制造的轿车及其制造的具体细节应在合营公司和甲方将要签订的技术转让协议中商定。以后，合营公司将制造由甲方或其附属公司所开发的其他车型。制造上述车型也应在技术转让协议中予以规定。

2.在第一阶段，合营公司应具有以下装配制造能力;

汽车厂有冲压车间、拼装车间、油漆车间和总装车间，生产能力为\_\_\_\_\_班年产\_\_\_\_\_辆，包括配件;

发动机厂发动机制造是指生产\_\_\_\_\_发动机，其制造设备的生产能力年度\_\_\_\_\_台，其中每年至少应有\_\_\_\_\_台装配成\_\_\_\_\_发动机，以满足在中国销售的轿车对发动机的需要。

3.汽车厂和发动机厂投产时间按时间进度表。

4.乙方保证购买合营公司生产的\_\_\_\_\_轿车数量如下：(略)

如果需求量高于上述数量，合营公司将要求中国有关部门对进口散装车所需的外汇予以支持，并从国内提供足够的原材料、零部件和能源。

5.在本合同期限内，合营公司生产的汽车应逐步做到在价格上具有竞争力，但是，要有下列条件：

国产零部件要有货供应，并在价格和质量上具有竞争力;

产量要增加;

国内汽车工业的发展要得到合理保护。

6.甲方保证在发动机投产\_\_\_\_\_年后购买由合营公司制造的\_\_\_\_\_发动机，但是\_\_\_\_\_发动机到甲方的入库价要不高于甲方制造的\_\_\_\_\_发动机的入库价，质量按甲方标准和交货条件方面均具有竞争力。价格和交货条件应在甲方和合营公司将要签订的购货协议中规定。

第五条资本、投资比例和资金筹措

1.合营公司的注册资本应为人民币\_\_\_\_\_元。

2.合同各方在合营公司注册资本中投资比例和认缴额应为：

甲方\_\_\_\_\_%，计人民币\_\_\_\_\_元;

乙方\_\_\_\_\_%，计人民币\_\_\_\_\_元;

丙方\_\_\_\_\_%，计人民币\_\_\_\_\_元;

丁方\_\_\_\_\_%，计人民币\_\_\_\_\_元;

3.合同各方对合营公司注册资本的出资如下：

--实物，合人民币\_\_\_\_\_元，

--现金，相当于人民币\_\_\_\_\_元的\_\_\_\_\_币;

--实物，合人民币\_\_\_\_\_元;

--现金，计人民币\_\_\_\_\_元;

--现金，相当于人民币\_\_\_\_\_元;

--现金，计人民币\_\_\_\_\_元。

4.合同各方应按上述规定的比例分期缴付其认缴额。各期出资缴付的时间、金额、出资方式由董事会根据合营公司的需要决定。合同各方第一次现金出资应在第一次董事会会议后30天内付讫。合同各方对合营公司的各期出资应按以下方式记入合营公司帐册：

实物出资在房屋，机器设备等以及投资前费用作为资产入帐之时视为付讫;

现金出资在现金存入合营公司所指定的中国银行的帐户之时视为付讫。

合同各方按章程规定付讫出资后，合营公司应向有关合同方出具出资证明书。

5.合同任何一方未按本条第4款规定的日期付讫出资额时，如出资逾期不超过30天，则该违约方应以其应当出资的货币，就其应缴付的出资额，根据中国银行当时的短期贷款利率，自逾期第一天起，按逾期天数支付利息，作为合资公司的财务收益。如出资逾期超过30天，则违约方除应支付本款前述利息外，每逾期30天，应向其他各方缴付其应缴出资额的\_\_\_\_\_%的违约金。违约金应以与出资相同的货币支付。如逾期长达90天，则采用下列程序：

如违约方为甲方，则乙、丙、丁方公司有权根据本合同第二十一条第5款共同或单独要求终止本合同，并就此项违约提出索赔。

如违约方中有一方为乙方，则甲方有权根据本合同第二十一条第5款要求终止本合同，并就此项违约提出索赔。

如违约方为丙方和丁方两方或其中一方，则其余各方应继续履行本合同。并有权就此项违约提出索赔。丙方和(或)丁方已缴付的出资，应按其在合营公司注册资本中出资的面值，由乙方购买。

如果乙方和甲方在没有丙方和丁方两方或其中一方参加的情况下继续经营合营公司，任何一方在此后再逾期90天不付讫其出资，则本数、、各节同样适用。

6.合营公司以其全部财产对其债务和义务承担责任，合同各方对合营公司的责任以各自认缴的注册资本为限。

7.注册资本中现金和(或)实物的外汇出资，应按出资之日国家外汇管理局公布的官方汇率折算成人民币入帐。现金外汇出资应存入合营公司的银行帐户。

8.在本合营合同签字之前，乙方和丙方已代表合营公司提出申请，要求在本合同批准后30天内确定人民币贷款限额，以筹措投资和日常业务，诸如支付进口物品，许可证咨询费、特殊服务费、股利、外籍职工薪金等所需的资金。这一货款限额为人民币，但可以用于人民币付款，也可以按兑现之日国家外汇管理局公布的官方汇率兑换成外汇。外汇在经批准的外汇额度内提供。上述货款条件的优惠程度应不低于给于其他中外合营企业的贷款条件。

9.在开始留存储备金之前，合营公司的注册资本应为总投资(固定资产和流动资产)的\_\_\_\_\_%，总投资的其余\_\_\_\_\_%应通过银行贷款解决。此后，合营公司资本结构中的\_\_\_\_\_;\_\_\_\_\_的产权一负债比率应视为一条长期的资金筹措准则。

第六条增资和资本转让

1.董事会一致决议后，经合同各方书面同意，可以增加合营合同的注册资本。但是，合同各方在新增注册资本中的比例应与原注册资本中的比例相同。

2.董事会一致决议后，经合同其他各方事先书面同意，合同一方方可将其在合营公司的全部或部分注册资本转让给本合同另一方或第三者，或将其本合同所规定的权利和义务转让给本合同另一方或第三者。如合同一方欲转让其全部或部分注册资本，合同其他各方享有优先购买权。合同一方向第三者转让其合营公司注册资本的条件，不得优惠于其原先向合同其他各方提供的转让条件。

3.合同一方转让其在合营公司的全部或部分注册资本，或接纳新的合营者，应由合同各方签署书面文件。上述书面文件应视为合同的补充。

4.增资和资本转让应在合营公司章程中更详细地予以规定。

5.发生上述增资、资本转让和接纳新合营者时，合营公司应在经贸部批准后1个月内向工商局办理变更登记手续。

6.尽管上述各款规定，合同各方同意，甲方可以将其在合营公司注册资本的份额不超过\_\_\_\_\_%的部分转让给\_\_\_\_\_投资公司或一家由甲方选择的\_\_\_\_\_国银行。在此情况下，\_\_\_\_\_公司还可将\_\_\_\_\_公司有权委派的五名合营公司董事中一名或几名董事的委派权转让给\_\_\_\_\_投资公司或上述银行。

第七条利润率

1.合同各方应按投资比例，分享利润，分担亏损。

2.根据本条第3款按注册资本的投资比例分配给合同各方的净利润，为利润总额减去根据中国税法规定缴纳的所得税以及提取的储备基金、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和企业发展基金(以下简称“三项基金”)。三项基金提取的金额由董事会决定。

3.合同各方同意，合营公司应在其建立后第四个全会计年度内实现金额为注册资本\_\_\_\_\_%(百分之\_\_\_\_\_￣百分之\_\_\_\_\_)的税后(汇出税除外)净利润分配，自其建立后第五个全会计年度起，实现每年金额为注册资本\_\_\_\_\_%(百分之\_\_\_\_\_￣百分之\_\_\_\_\_)的净利润分配。

4.然而，初期亏损应在第二个全会计年度末予以平衡。

5.最初和以后的销售价格应按本合同附件五确定。

第八条利润汇给和资本汇回

1.分配的净利润，汇给\_\_\_\_\_公司的为\_\_\_\_\_币，汇给\_\_\_\_\_公司的为\_\_\_\_\_币，汇给\_\_\_\_\_公司和\_\_\_\_\_公司的为\_\_\_\_\_币，就在年度会计报表通过后立即(不迟于二十天)分别转入各方所指定的银行帐户。任何未支付的金额，应自年度会计报表通过之日起20(二十)天后，\_\_\_\_\_币和\_\_\_\_\_分别按违约之日3(三)个月货款的\_\_\_\_\_银行同业拆放利率加2%(百分之二)的年利息率计算利息，\_\_\_\_\_币按违约之日3(三)个月贷款的\_\_\_\_\_银行利率加2%(百分之二)的年利息率计算利息。上述利率有效期为3(三)个月。三个月后，重新适用上述方法。

2.在本合同终止时，合同任何一方都应获得符合其权利的结算，结算的金额应根据合营公司的价格(以下称“估价”)计算。各方在结算中所得份额应相应于其在合营公司的投资比例。

3.汇给甲方及丙方的利润和汇回甲方及丙方的出资，应适用国家外汇管理局在上述汇给和汇回之日所公布的对于\_\_\_\_\_币和\_\_\_\_\_币的官方利率。

第九条董事会和管理机构

1.董事会由\_\_\_\_\_名董事组成，甲方委派\_\_\_\_\_名，其中一名为第一副董事长，乙方委派\_\_\_\_\_名，其中一名为董事长，丙方委派\_\_\_\_\_名，为第二副董事长，丁方委派\_\_\_\_\_名。董事会应于合同生效后1个月内举行第一次会议，即董事会成立会议，由董事长召集。

2.董事会人选由合同各方各自书面委派或调换。

3.董事会是合营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负责合营公司业务的决策和监督，并为此定期举行会议。董事会的职权应在公司章程中具体订明。

4.董事会应建立执行管理委员会，由一名总经理、一名副总经理和一名或几名执行经理(以下统称“执行经理”)组成。

5.董事会应采用其认为合适的合营公司组织机构。合营公司建立后第\_\_\_\_\_年的年底将形成的组织机构，见本合同附件六。

6.合营公司各部门的职责范围见本合同附件七。董事会可按其认为适合的方式对各部门的职责范围随时加以修改。

第十条技术和专用技术的转让

制造合营公司的产品所需的技术和专有技术的转让，应在合营公司和甲方将要签订的技术转让协议中予以规定。

第十一条国产率

1.合营公司制造的各种车型的国产率最终目标为100%。合同各方应共同努力，促使本合同附件八中商定的外购件和自制件的\_\_\_\_\_车国产率发展计划得以实现。

2.乙方、丙方和丁方保证国产率发展计划所需的先决条件得以完全实现。为此，除了要遵循经济和质量标准外，还要及时发展原材料和零部件的生产能力。因此，有必要实现以下(但不限于以下)先决条件：

合营公司应可以自由选择中国协作厂;

合营公司的中国协作厂应作出设备投资，和(或)购买按照甲方的质量标准制造\_\_\_\_\_零部件和在后阶段制造甲方许可的合营公司其他产品所需的技术许可证和(或)专有技术;

合营公司及其协作厂制造零部件所需的材料应在中国\_\_\_\_\_计划中予以考虑，并提供给合营公司及其协作厂。

合营公司及其协作厂期望始终取得优惠进口关税税率，并能迅速办理结关手续。

**五金模具材料采购合同范本2**

需方：

供方：

供需双方本着平等互利、协商一致的原则，签订本合同，以资双方信守执行。

第一条：商品名称、数量、型号、价格

注：如因原料、材料、生产条件发生变化，需变动价格时，应经供需双方协商。否则，造成损失由违约方承担经济责任。

第二条产品包装规格：按原厂质量标准包装

第三条验收方法：货到验收

第四条货款费用等付款及结算方式：需方在收到全部货物后15天内结清货款。

第五条交货规定

1、交货方式：由供方送到需方指定地点。

2、交货日期：自合同生效期内30日

3、运输费：由供方自负

第六条违约责任

1.需方延付货款或付款后供方无货。使对方造成损失，应偿付对方此批货款总价10%的违约金。

2.供方如提前或延期交货或交货不足数量者，供方应偿付需方此批货款总值5%的违约金。需方如不按交货期限收货或拒收合格商品，亦应按偿付供方此批货款总值5%的违约金。任意一方如提出增减合同数量，变动交货时间，应提前通知对方，征得同意，否则应承担经济责任。

3.供方所发货品有不合规格、质量或损坏等情况，需方有权拒绝付款(如已付款，应订明退款退货办法)，但须先行办理收货手续，并代为保管和立即通知供方，因此所发生的一切费用损失，由供方负责，如经供方要求代为处理，并须负责迅速处理，以免造成更大损失，其处理方法由双方协商决定。

4.约定的违约金，视为违约的`损失赔偿。双方没有约定违约金或者预先赔偿额的计算方法的，损失赔偿额应当相当于违约所造成的损失，包括合同履行后可以获得的利益，但不得超过违反合同一方订立合同时应当预见到的因违反合同可能造成的损失。

第七条当事人一方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当及时通知

对方，并在合理期限内提供有关机构出具的证明，可以全部或部分免除该方当事人的责任。

第八条合同执行期间，如因故不能履行或需要修改，必须经双方同意，并互相通知或另订合同，方为有效。

需方(签字)：

供方(签字)：

年月日

**五金模具材料采购合同范本3**

需方单位： (以下简称甲方)

供方单位： (以下简称乙方)

本着互惠互利、友好合作、现甲乙双方协商达成 泡沫五金模具加工(以下简称合同物料)供需事宜达成一致。为明确双方权利与义务，特订立本合同，以便共同遵守。

一.本次模具制作总费用为 元(不含税、不需开发票)，其中甲方需付 元。模具造价说明∶本工程总价格包含乙方制造以上模具过程中所涉及的全部材料款、配件款、制作费、试模费、运输费 、安装调试费及一年的保修费用等。

二.模具制造工期及交货地点:

1.工作期为15天(第一次交付合格的产品)，即于 年 月 日前提供全部模具用于试模。

2.模具交付后，甲方提出改模，自发出改模资料日计，若没有重大结构修改的必须在5天内给予完成所有的模具问题点修改，向甲方交付合格模具并能正常生产出合格的产品;如由于甲方原因结构发生重大变更或中途修改设计导致乙方延误交付时间的，乙方应及时提出，并双方应根据实际情况重新定立书面的交付时间表，并由双方代表签名确认。

3.试产后甲方再次发出改模资料日计，若是小修小改或乙方首改遗漏问题点的必须在3个工作日给予完成所有的模具问题点修改，向甲方交付合格模具并能正常生产出合格的产品。

4.交货地点为甲方指定的加工厂家，运输费用由乙方承担;运输过程若造成模具损坏应由乙方负责维修。

三.图纸及技术资料的提供∶

1.甲方提供产品的设计文档、确定产品的原材料及收缩率，乙方负责模具结构设计，并在3个工作日内提交模具结构3D图给甲方审核，其图中必须有详细的结构设计要求，并经甲方确认的技术工艺方案，双方确认的模具技术要求，乙方方可进行相关加工制作。

2.乙方必须严格按照甲方提供的《模具制作标准》资料文件进行模具的设计与制造。

四.模具验收以及交付

1.乙方交模后，由于甲方原因60天内不投(试)产或检验确认，模具视为合格处理并由甲方出具模具检验报告，办理结算付款手续。

2.技术质量验收标准要求: 按双方签定样板或相关的技术文件或检验标准、技术图纸等作为验收标准。

五.不合格处理及违约责任∶

1.甲方凭《模具验收报告》办理向乙方付款结算手续。对模具验收不合格的、且属于乙方责任时，由乙方修正或重作，所造成的一切费用由乙方承担，交货期不变。若乙方设计提供的图纸有误，乙方承担由此带来的全部损失，但是如果产品图纸或模具图纸由甲方提供的，损失由甲方承担，交货期顺延。

2.乙方不能按期交货的，每延迟一天甲方可按总造价的千分之十作罚金。乙方超过交货期20天，按不能交货处理。或乙方不能交货的，本合同终止，乙方须向甲方双倍返还定金。

5. 模具在使用过程中，不能达到合同规定要求的，由乙方负责修理或重作及其费用开支，经30天内维修或重作，也不能达到合同规定要求的，乙方赔偿甲方损失。损失的计算标准为该模具的制造费用。

六.售后服务：

1.模具连续正常使用，乙方免费保修一年，并免费提供必要的易损易耗备件。

2.模具验收后，一年内乙方对模具制造质量负责，并无条件地提供免费快速服务(8小时内要给予响应)。因甲方需要结构更改，乙方需提供快速服务，可根据产生的成本酌情收取改模费。

七.模具款结算方式：

1.开模前甲方需先付完应付款项部分。

2、若此款泡沫的进货金额在 时间内达到 ，乙方需一次性返还甲方开模费，费用将直接在当月货中扣除，模具所有板归乙方所有。

3、若此款泡沫的进货金额在 时间内没有达到 ，甲方所开的模具费就不返还，模具所有板归乙方所有。

八.泡沫产品重量及价格

泡沫单价为 元每套(不含税)，重量为 g每套。产品重量正负差为

九.其它约定事项

1.双方互负保密义务和责任。对甲方产品有关的所有技术资料，乙方不得以任何方式提供给第三方。

2.经济责任:按国家相关民法典执行. 解决合同纠纷的方式:双方协商解决或由双方所在地人民法院仲裁。

3.乙方若未按本合同规定的时间交付模具，甲方对乙方的逾期交付有权追究违约金。

4.未尽事宜的补充协议,技术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样的法律效力。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即生效，如一方因故需要修改、变更、中止、解除，须经双方协商同意，并有双方签字的书面协议。

十. 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各执一份,签字盖章后生效。

甲方： 乙方：

授权代表： 授权代表：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日

**五金模具材料采购合同范本4**

供方：

需方：

为保护供需双方的合法权益，根据《^v^合同法》，经协商一致同意签订本合同。

一、品名：五金电料

二、供方对质量负责的条件和期限：供方保证供应质量，对商品使用中非人为因素而破坏的，三个月包退换。

三、交(提)货方式及地点：物流到货

四、运输方式及地点：供方运货

五、运输费用负担：需方

六、合理损耗计算及负担：供方

七、包装费用负担：需方

八、验收方法及提出异议的期限：货物送到后，供应双方共同验收，如有异议需方应在货到当日向供方提出。

九、结算方式：按清单付款

十、违约责任：需方订货后，十日内如果不提货，供方有权扣除货款的.20%作为违约金；需方订货后，供方发货延长十日后，乙方有权少付20%货款。十一、其他约定事项：

1、合同正本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

2、本合同经双方签字或盖章后生效。

有效期限自\_\_\_\_年月日至\_\_\_\_年月日。

3、双方应严格遵守本合同，如果双方有争议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提交双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解决。

供方(盖章)：需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委托代理人：

开户银行：开户银行：

帐号：帐号：

年月日年月日

**五金模具材料采购合同范本5**

甲方：

乙方：

为了维护消费者、经营者合法权益，根据《^v^消费者权益保护法》、《^v^合同法》、《^v^产品质量法》及有关规定，双方订立本合同，共同遵守。

第一条、品牌：商品名称、型号、规格、数量、单位、单价、金额

第二条、上述建材的质量按照国家规定标准。由乙方按批向甲方交送出厂质量合格证及批次质量检验报告，甲方凭单验质。

第三条、付款方式：

1、合同签订后，向乙方支付定金\_\_\_\_\_\_元

2、甲乙双方协议总货款为此工程材料质量保证金，如工程完工在12个月之内没有出现任何质量问题，此保证金如数返还乙方。

3、乙方垫付款项随同钢材验收后付总款80%，余款三个月结清，商品砼按照季度支付。

第四条、交货方式，地点和运杂费负担:运费，上、下车费等均由乙方承担。

第五条、甲方责任:

1、中途退货或违约拒收的，偿付退(或拒收)货部分货款总值\_\_1\_%的违约金.逾期提货的，每天偿付逾期提货部分货款总值的.违约金，并承担乙方实际支付的代管费用.

2.逾期付款的每天偿付逾期付款总额 %的违约金。

第六条、乙方责任:

不能交货的，偿付不能交货部分货款总值1%的违约金；逾期交货的，按逾期交货部分货款总值计算，每天偿付1 %的违约金。

第七条、交货时间以甲方通知时间为准，甲方须提前一周下发书面通知给乙方。

第八条、本合同自双方盖章签字且订金到乙方账号后之日起生效，履行完毕后自动生效，合同一式两份，买卖双方各持一份。

甲方签章：乙方签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法定代表人（签字)：

日期：年月日日期：年月日

**五金模具材料采购合同范本6**

甲方(用人单位)名称：

地址：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

乙方(劳动者)姓名：

性别：

年龄：

身份证号码：

现在住址：

甲方因生产(工作)需要，招聘(以下简称乙方)为甲方员工。根据《^v^中外合资经营企业法》、《^v^劳动法》和《中外合资经营企业劳动人事管理条例》的有关规定，经甲、乙双方协商，特签订本劳动合同，以共同遵守。

第一条生产和工作任务的要求

甲方根据生产(工作)需要，安排乙方任工种(岗位)，以后可以根据生产经营需要和乙方的业务能力及表现，调整乙方的生产(工作)岗位，并及时鉴定变更合同。

第二条合同期限

合同期为 年，自年月日至 年月日(其中试用期为个月，自年月日至年月日)。试用期满，合格的定岗使用，不合格的甲方有权调整乙方的生产(工作)岗位，或予以辞退。

第三条工资待遇

甲方根据乙方现任职务或工作岗位，确定乙方月标准工资为元，各种津贴按有关规定享受。今后，根据生产经营情况和乙方表现逐步提高乙方工资收入。乙方的原工资等级和月标准工资作为档案工资予以保留。

第四条劳动保险、劳动保护和福利待遇

1. 甲方按规定缴纳和办理乙方养老保险基金手续，向乙方支付当地政府规定的卫生费、交通费、书报费等各种津贴，并享受国家规定的法定节假日、公休假、婚丧假、探亲假以及女职工孕期、产期、哺乳期等。

2. 甲方必须执行国家有关劳动保护、女工特殊保护等法规，采取劳动保护措施，保护安全生产和乙方健康。甲方应根据企业生产、工作的需要，发给乙方劳动防护用品和保健食品。

3. 甲方实行国家现行工时制度。甲方应严格控制延长乙方的工作时间，确需加班加点，应发给乙方加班工资，每月加班不得超过36小时。

4. 员工患病或非因工负伤，给予个月的医疗期。医疗期满仍未治愈的，经双方协商可再给予年以内的医疗期。医疗期内的医药费和病假工资由甲方承担。医疗期满不能从事原工作的，甲方根据需要，安排乙方从事力所能及的工作。

5. 员工因工负伤，致残或患职业病，医疗期医疗费用，工资待遇，按国营企业标准，由甲方承担，直到作出医疗终结，伤愈后由甲方安排力所能及的工作。

6. 员工因工死亡，按国营企业规定，由甲方负责支付死亡丧葬补助和职工供养直系亲属抚恤费、生活困难补助费。

第五条劳动纪律和奖惩办法

1. 甲方根据生产情况负责制订工艺流程、操作规程和有关生产标准或工作规范，乙方保证严格执行。

2. 乙方对甲方生产(工作)有特殊贡献，应给予乙方精神和物质奖励。乙方违反劳动纪律或犯其他错误，甲方应在坚持思想教育的前提下，可给予相应的处分或处理。甲方应在作出辞退或开除决定前 天通知工会。并报主管部门和劳动部门备案。

第六条甲、乙方解除合同条件

1. 符合下列情况之一，甲方可以解除劳动合同：

(1) 乙方在试用期内，发现不符合录用条件的;

(2) 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在规定的医疗期满后不能从事原工作或其他工作的;

(3) 乙方严重违反劳动纪律;

(4) 企业宣告解散、破产或濒临破产处于法定整顿期间的。

2. 乙方被劳动教养和判刑的，劳动合同自行解除。

3. 下列情况之一的，甲方不得解除劳动合同辞退乙方：

(1) 乙方因病或非因工负伤在规定医疗期内的;

(2) 乙方因工负伤或患有职业病，在治疗、疗养期间和医疗终结经劳动鉴定委员会确认部分或者全部丧失劳动能力的;

(3) 实行计划生育的女职工在孕期、产期和哺乳期间的;

(4) 合同期限未满又不符合本合同解除条件的。

4. 下列情况之一的，乙方可以向甲方提出解除劳动合同：

(1) 经国家有关部门确认，甲方劳动安全、卫生条件恶劣，严重危害乙方身体健康的。

(2) 甲方不按合同规定支付劳动报酬的;

(3) 甲方不履行合同或违反国家有关法律、法规，侵害乙方合法权益的;

(4) 乙方有正当理由要求辞职并经甲方同意的。

第七条甲、乙双方中止或解除合同后经济补偿

1. 除本合同第六条第1项(1)、(3)和第2项人员外，甲方解除乙方合同应在30日前通知乙方。

2. 对于终止劳动合同的员工和按第六条第1项(2)、(4)规定辞退的以及按第六条第4项(1)、(2)、(3)项规定辞职的，甲方应根据乙方在甲方企业的工作年限，每满1年发给相当本人1个月实得工资的生活补助费。

3. 对于按照本合同第六条第1项(2)规定辞退的，甲方除发给乙方生活补助费外，还须发给乙方相当于本人3至6个月实得工资的医疗补助费。

4. 对于按照本合同第六条第1项(4)规定辞退的，甲方除发给生活补助费外，还须发给乙方相当于3至6个月实得工资的辞退补偿金。

5. 对于按照本合同第六条第4项(4)规定，乙方有正当理由向甲方提出辞职的，甲方一般应予以同意，但应在30日前向甲方提出，经甲方批准后可办理解除合同手续。如经甲方出资培训，乙方应赔偿甲方一定数额的培训费。

第八条违反劳动合同应当承担的责任

任何一方违反劳动(聘用)合同，给对方造成损失的，应当根据其后果和责任大小予以赔偿。其中，责任属于甲方的，应继续履行合同，同时负责赔偿在合同中断期间乙方的经济损失;责任属于乙方的，赔偿招工(招聘)和技术培训费用。

第九条争议的解决

劳动争议发生后，当事人可以向本单位劳动争议调解委员会申请调解，调解不成，当事人一方要求仲裁的，可以向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当事人一方也可以直接向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对仲裁裁决不服的，可以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条其他事项

甲方：(签章) 乙方：(签章)

合同签订日期：

年月日

本DOCX文档由 www.zciku.com/中词库网 生成，海量范文文档任你选，，为你的工作锦上添花,祝你一臂之力！